

证券代码：300109

证券简称：新开源

公告编号：2023-083

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上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军政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表决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认真核查，一致认为：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所载资料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；反对票0票；弃权票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暨增资北京良远生物医药研究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为继续深入优化医疗板块结构布局，深耕细作精准医疗领域，扩宽产业链，公司拟与北京良远生物医药研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良远生物”）及其股东北京良远科技发展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北京良远健康科技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北京荷塘生命科学原始创新基金（有限合伙）、北京荷慧生物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北京诺善同创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签署《关于北京良远生物医药研究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》，约定公司以增资的方式向良远生物投资人民币5000.00万元，用于认缴良远生物新增注册资本44.6429万元，剩余部分计入其资本公积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公司将持有良远生物23.81%的股权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暨增资杭州纽安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公司与杭州纽安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纽安津”或“标的公司”）及其股东陈枢青、杭州纽津医疗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杭州贝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嘉兴容医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深圳市达晨创鸿私募股权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容定投资管理服务中心、李成、杭州浙欣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深圳市财智创赢私募股权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杭州精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签署《关于杭州纽安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》，约定公司以增资的方式向杭州纽安津投资人民币 5000.00 万元，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公司将持有杭州纽安津 11.1111% 的股权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3年8月29日